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新進職員甄試試題

職等／甄試類別【代碼】：第 3 職等／政風人員【B2201】

專業科目 1：行政學、行政法

*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_____

注意：①作答前須檢查答案卷、入場通知書編號、桌角號碼、應試類別是否相符，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否則不予計分。
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共有四大題之非選擇題，各題配分均為 25 分。
③非選擇題限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違反者該科酌予扣分，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
④應考人得自備簡易型電子計算機應試(按鍵不得發出聲響)；不得使用財務型或工程用計算機。若應考人測驗時於桌面上放置或使用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機，經勸阻無效，仍執意使用者，該科扣 10 分；計算機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
⑤答案卷務必繳回，未繳回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題目一：

依據行政學學理可知，溝通是共同、共通的意思，對有效的行政管理相當重要，請問溝通的基本角色為何？【10 分】造成有效溝通的障礙有哪些？【15 分】

題目二：

何謂公營事業機構？【5 分】其成立的目的為何？【10 分】公營事業與一般行政機關有何不同？【10 分】

題目三：

依據行政訴訟法之規定，行政訴訟有撤銷之訴、給付之訴與確認之訴，請分別說明其內容並舉例之。【25 分】

題目四：

王大同為交通部長，王部長口頭指示其辦公室簡任秘書葉大頭，以不實之發票浮報首長特別費。葉大頭拒絕，然部長堅持再次以口頭令其為之，葉大頭遂遵循其命令將不實之發票以特別費報銷。嗣後經人檢舉，該部政風單位遂以違反刑法之規定為由將葉大頭移送台北地檢署法辦。此外，該部並將葉秘書記一大過並將其調任民航局簡任秘書，葉大頭認其係受部長指示為之，試問可否主張其報銷行為係屬合法？【12 分】若葉大頭調至民航局心生不服任職半年後即辭職，但隨後立即轉任某民營航空公司總經理，試問葉大頭隨即任職民航公司總經理之事是否違法？其理由為何？【13 分】